# 婺源：保护“活化”老建筑 安放无法消解的乡愁

记者 朱昊晨 袁慧晶

“瞧，这就是园区的主建筑‘谦和堂’！”顺着厚塘庄园女主人刘芳的手势望过去，一栋白墙黑瓦、巍峨气派的楼阁赫然呈现于眼前，独属于徽派建筑的神韵让人迷醉。

“一生痴绝处，无梦到徽州”。徽派建筑不仅是徽州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构成中国人江南情结的具体意象。作为古徽州“一府六县”之一的江西婺源，境内明清至民国时期的老建筑遍布乡野，已查明各类不可移动物质遗产多达万处。

“徽派老建筑多为木结构，年久失修，极易漏雨、发潮，白蚁侵蚀也很严重。”婺源县文物局副局长胡红东说，如何保护这些老建筑，是婺源县面临的一大挑战。

婺源县城乡规划局副局长汪季伟说：“老建筑在功能上已无法适应现代生活，再加上老百姓缺乏修缮、保护的财力，毁损、消亡的速度很快。”

４５岁的李见华是婺源县江湾镇前塘村人。从２００７年收藏第一栋徽派老书楼开始，李见华已经买了２０多栋古建筑，通过异地搬迁的方式进行保护。“购买、拆卸、修复、再重建，投入很大，但我觉得自己对家乡的这些老宅有义务。”李见华说。

２００８年，李见华认识了毕业于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专业的刘芳，两人携手营建厚塘庄园，徽派老书楼如今成为厚塘庄园内的“方塘书屋”。

“‘活化’古建筑需要在考虑其特点与承载能力的基础上，注入合适的业态，通过保护实现利用，再以利用来反哺保护。”刘芳认为，古建筑不应成为供人怀古的“物品”，而应还原其空间生命力。

在厚塘庄园内，“谦和堂”被赋予了餐室的新功能，“方塘书屋”则集住宿、茶室、书屋于一身，在继承传统起居美学的同时，与现代生活无缝接轨，游客方能“喜新恋旧”。

“除了这种‘县内异地搬迁’模式外，我们还有‘认养’和‘整村保护’两种古建筑保护模式。”中共婺源县委书记吴曙介绍说。

舒服的沙发椅、摆满洋酒的吧台、高大的落地窗……位于思溪延村的花田溪民宿乍一看颇为摩登，但内里却还是老建筑的灵魂。这本是村里最破败的一处清代建筑，被来自上海的马志刚通过认养的方式改造成了民宿。

“２０１５年初我因为旅游和它结缘，那时候整栋建筑的倒塌面积超过７０％。”马志刚回忆说，他投入６００多万元进行了两年多的保护、改造，并于今年正式对外开放。“老房子往往给人压抑、阴暗的印象，但它同样可以是明亮、轻松、欢快的。要保护它们，首先要让现代人喜欢上它们。”

马志刚在花田溪内对大量老物件进行了“活化”：从民间收来的榨油桩用作吧台，门楣残件用作餐桌，一条差点被当柴火烧掉的雕花梁成了壁炉边的绝妙装饰。他还打造了一面只有一米多高的徽派砖墙，希望住客能够直接触摸到这些精美的传统文化。

而拥有一百多栋徽派古民居的篁岭，则是古建筑整村保护模式的代表。２００９年起，篁岭采取搬迁安置和新农村建设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市场化运作，对全村产权进行收购。村民由山上搬迁至山下，住进了交通便利、宽敞明亮的新徽派风格安置房；山上则对原有古建筑进行统一科学规划与保护，并回聘原有村民从事旅游及周边产业，脱贫致富。

“把旅游产业与古建保护充分结合，正是婺源县变‘包袱’为‘财富’的秘诀。”吴曙说，这样既保护了传统建筑，又增加了农户收入，还解决了老建筑修缮缺乏资金的问题。

因村制宜采取不同的古建筑保护方式，让婺源县留住了乡愁的载体，但仍有一些问题有待解决。马志刚说，认养古建筑不仅仅需要情怀，还需要专业化的考察、设计、运营能力。此外，大量老手艺的失传或濒危也对老建筑的修复极为不利。

婺源县在探索古建筑保护的过程中也对民间资本的参与保持了相当审慎的态度。“不论是搬迁还是认养、修缮，都需要履行手续，确保申请人有合格的经济条件和文化基础。”汪季伟说。

新华2017-12-23